

粤江发电公司 10 号发变组保护改造及 330MW 机组直流系统馈线网络安装施工项目（第二次）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名称：粤江发电公司 10 号发变组保护改造及 330MW 机组直流系统馈线网络安装施工项目（第二次）（以下简称“项目”）

招标编号：GDZC-SG21GZ050

日期：2021 年 05 月 28 日

1、公告概述：

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机构”）受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粤江发电公司 10 号发变组保护改造及 330MW 机组直流系统馈线网络安装施工项目（第二次）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按照本邀请的要求提出报名申请。

2、项目概况：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公司地处广东省北部、北江的中游，电厂北面为西线公路（S253 公路），东面为旧 G106 国道，电厂有三个出入口与其相连。分别于韶关南（曲江）、沙溪与京珠高速公路相接。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 号发电机于 2001 年 3 月运行，2012 年 11 月进行通流升级改造，额定功率升至 330MW。接线方式为单元接线方式，发电机出口不设置开关，一台高厂变。主变高压侧开关三项联动开关。接入系统电压为 220kV。现运行的 10 号机组发变组保护三块屏配置，2010 年进行过一次发变组保护改造，累计运行将达到 12 年，属于超期服役，发变组保护整体更换。10 号发变组保护的部分电缆不符合双屏蔽电缆要求，本次改造更换。

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技术条件书》。

3、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3.1. 投标人应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及许可证。
- 3.2. 投标人应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3.3. 本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有 300MW 或以上发变组保护项目设计经验。
- 3.4. 投标人应是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3.5.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不得在同一货物招标中同时投标。上述情况下，招标人只接受报价最低的投标人，其余投标按废标处理。
- 3.6. 投标人具有良好的资信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或破产状态，且资产未被重组、接管和冻

结。

- 3.7.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技术支持方应具有电力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且具有设计 300MW 以上发变组保护设计合同业绩。
- 3.8. 投标人在近五年内具有 3 项或以上 330MW 发变组保护或者 220kV 线路保护等继电保护安全自动装置安装安全施工及调试业绩。
- 3.9.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投标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的流程：

4.1 本项目采用网上信息发布与纸质招标流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招投标工作。

1) 在**网上信息发布**（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官网）进行的步骤有：招标人的招标公告（含澄清公告）发布、中标公告公示。

2) 在**纸质招标平台**进行的步骤有：投标人的报名文件递交、招标文件获取；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的澄清提问、投标文件递交、异议递交；招标人开标前的澄清发布、评标工作、异议回复。

4.2 报名流程：

1) 投标申请人于报名截止时间前，点击本公告附件下载本招标公告的附件（附件内容前半部分为招标公告正文，后半部分为报名文件格式）。

2) 完成有关报名文件的编制，内容须满足本项目公告的“3、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要求。

3) 在本项目报名截止时间前前往韶关市浚江区良村公路 38 号良村财富广场 A 栋 16C 广东中采有限公司递交报名文件或网上递交报名文件（报名文件请发送至 sgzczb@126.com，原件邮寄至韶关市浚江区良村公路 38 号良村财富广场 A 栋 16C）。

4) 由**招标代理机构**统一时间通知所有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及方法。

4.3 注意事项：

1) 投标人对项目内容有疑问的，应致电**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见“5、联系方式”。

2) 只有按要求提交合格的报名资料的投标申请人才能成功报名。

3) 正式投标人的确定方式：

(1) 取全部满足报名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为正式投标人。

(2) 当满足报名合格条件的投标申请人不足 3 名时，本次招标失败。招标人在分析招标失败原因后修正招标方案，重新组织招标。

4.4 招标时间安排：

投标报名时间：2021 年 05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1 年 06 月 04 日 17 时 30 分；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1年06月07日09时00分至2020年06月11日17时30分；（计划）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06月28日09时00分；（计划）

招标文件发售价格：800元/套。

5、联系方式：

（1）招标代理机构项目联系人及方式：

名称：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韶关市浈江区良村公路38号良村财富广场A栋16C

电话：0751-8602216

传真：0751-8602216

联系人：陈小姐

（2）招标人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广东省韶关市曲江县乌石镇韶关发电厂

联系人：翁小姐

6、有关本次招标的相关事宜及信息的发布网址为：广东中采招标有限公司：<http://www.gdzczb.com/>。

投标人须递交全部投标文件，逾期递交书面投标文件或不符合规定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7、投标人的授权代表或联系人应经常留意并检查报名申请文件中所登记的电子邮箱，以便及时获取招标代理机构发出的项目相关通知等。

项目名称：粤江发电公司 10 号发变组保护改造及 330MW 机组直流系统馈
线网络安装施工项目（第二次）

招标编号：GDZC-SG21GZ050

报名申请资料

申请人（公司全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签字：_____

授权代表的联系电话和手机：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申请人办公地址/邮编：_____

日期：_____

附件一：

投标申请人报名提交资料一览表

项目名称：粤江发电公司 10 号发变组保护改造及 330MW 机组直流系统馈线网络安装施工项目（第二次）

投标申请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序号	项目	报名提交资料要求	备注	报名人确认	审核情况 (此栏不需报名单位填写)
1	投标声明函	格式见附件二			
2	企业营业执照副本	盖公章复印件 (原件备查)			
3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盖公章复印件 (原件备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盖公章复印件 (原件备查)			
4	财务报告	盖公章复印件 (原件备查)			
5	满足公告资格要求的同类业绩表	盖公章复印件 (原件备查)	1、业绩表格式见附件四。		
6	与第 6 项内容相对应的合同文件	盖公章复印件 (原件备查)	1、合同内容必须有首页、工作或供货范围、供货内容页和签字页。		
7	投标人应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盖公章复印件 (原件备查)			
8	本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有 300MW 或以上发变组保护项目设计经验	盖公章复印件 (原件备查)			
9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技术支持方应具有电力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且具有设计 300MW 以上发变组保护设计合同业绩	盖公章复印件 (原件备查)			

- 注：1、此表附于报名资料内首页，作为报名资料目录；
2、此表审核情况栏，报名单位须留空；
3、报名人确认栏请在确认已提交资料后打“√”

附件二：

投标声明函

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我司参加贵司的粤江发电公司 10 号发变组保护改造及 330MW 机组直流系统馈线网络安装施工项目（第二次）（招标编号：GDZC-SG21GZ050）的投标，在此保证，我司提交的投标文件所有资料材料是真实的，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如发现有虚假、隐瞒，贵司有权取消我司的投标资格并在投标阶段没收我司的投标保证金。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签字：

盖章：

日期：

附件三：

报名人资料格式

报名人名称	详细地址及邮编	被授权人姓名	联系电话（移动电话）	电子邮箱	其他

1) 表后请附营业执照副本、企业资质证件、法定代表人为本项目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四：业绩表格式

序号	业绩类型	项目名称	合同委托方	主要工作内容	合同执行时间	运行时间（月/年）	是否提供合同（Y/N）	证明人及联系方式
1	已完成业绩							
2								
3								
4								
5	在执行业绩							
6								
7								
8								

1) 所提供的业绩必须能满足本招标公告的业绩要求。

2) 对应于每项业绩，必须提供**合同**，文件**必须能明确显示工作或供货范围、数量及签字页**，否则招标人有权不承认该项业绩。

附件五 其它资料

请投标人提供能显示或证明以下本公告要求的证明资料。

1. 2019 年财务报告或 2020 年财务报表。
2. 投标人应具备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3. 本项目设计负责人须具有 300MW 或以上发变组保护项目设计经验。
4. 投标人或者投标人技术支持方应具有电力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设计资质，且具有设计 300MW 以上发变组保护设计合同业绩。

注 1：报名申请文件必须为签字盖章后原件（不接受彩色打印件）。

注 2：投标人对项目内容有疑问的，应致电招标代理机构；联系方式见招标公告正文“5、联系方式”。